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控制权变更重大事项已取得进一步进展，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567	孚能科技	A股复牌			2025/1/3	2025/1/6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接到控股股东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孚能”）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赣州孚创”）的通知，获悉香港孚能和赣州孚创拟将部分公司股份进行协议转让。若上述事宜最终达成，将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2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不超过2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交易各方就相关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沟通，香港孚能、公司实际控制人 YU WANG 和 Keith D. Kepler、赣州孚创和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司签署了《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1月6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本次交易获得香港孚能和赣州孚创内部批准，及工控集团和恒健工控新能源获得上级国资监管单位同意后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各方虽已完成交易文件规定的生效条件，《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但各方仍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出具股份转让合规性确认意见、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过户手续、跨境支付的税务备案、外汇登记、经营者集中申报等相关手续。上述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以及上述事项的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4日